

证券代码：430410

证券简称：微纳颗粒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1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1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任飞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方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

2021-025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本次董事会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4 日